

申請人委任書暨代理人切結書

申請人_____因無法親自辦理

- _____年度租金補貼申請。
- _____年度溢領分期。
- 繳納_____年度溢領款項。
- 補正_____年度住宅補貼相關資料（_____）。
- 辦理_____年度溢領分期。
- 放棄_____年度租金補貼申請。
- 放棄_____年度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申請。
- 放棄_____年度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申請。
- 其他_____。

，特委託代理人向桃園市政府住宅發展處代為辦理上列相關事宜(包含檢附相關文件，填寫及勾選申請書內容)。代理人聲明並保證係經申請人授權臨櫃代理辦理上列相關事宜，所檢附之相關資料均為真正與正本相符且未經塗改變造，並有權代理申請人辦理上開事項範圍，若有未經合法授權或資料有偽冒情事致他人或機關受損害，受任人願自負一切民刑事責任。

依行政程序法第 24 條辦理。

申請人

姓名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代理人

姓名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電話：

與申請人之關係：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1120821 版